

证券代码：600057 证券简称：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26 号

债券代码：143295 债券简称：17 象屿 01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变更后简称：厦门象屿

一、公司董事会审议证券简称变更的情况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全体九名董事出席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

（一）符合公司积极投身国家战略、服务区域发展、促进经营升级的战略选择

公司作为厦门市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象屿保税区、现代物流园区、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中央商务区的开发、建设和运营，公司也充分参与了相关国际贸易和物流供应链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营。现阶段，为投身国家发展战略和区域经济新一轮发展，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国际贸易、综合物流和园区平台开发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，继续在离岸贸易、转口贸易、物流基础设施完善升级、供应链综合服务能力提升等领域进行先行先试。

因此，公司简称变更为“厦门象屿”能充分体现在新时代背景下公司积极投身国家战略、服务区域发展、促进经营升级的战略选择。

（二）提升辨识度，有利于业务开拓

“厦门象屿”的证券简称含义更加清晰、指向更加明确，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辨识度，也有利于公司利用区位优势拓展业务，提升市场影响力。

（三）符合证券简称的规则

证券简称“厦门象屿”，取自公司法定全称“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”的前四个字，符合证券简称变更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变更证券简称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能够提升品牌辨识度和市场影响力，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

公司变更证券简称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14日